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mperva WAF 软件订阅(50M)
2025 服务项目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401019042)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mperva WAF 软件订阅(50M) 2025 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3.99 万元,招标人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通过购买 Imperva WAF 软件订阅服务(50M),保障已部署的 Imperva Web 应用防火墙(部署于科技运营中心机房、金桥数据中心机房的虚机代理模式)正常使用、软件系统的正常更新、获得厂商持续的技术支持,相关授权和服务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 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mperva WAF 软件订阅(50M) 2025 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mperva WAF 软件订阅(50M) 2025 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相关证书)

(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近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签章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若确无经外部审计的财务报表,应提供经公司盖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纳税证明及相关说明;成立不足三年(含)的需提供经公司盖章的自成立起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纳税证明及相关说明与近半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4)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期的纳税缴纳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如无法提供的, 须提交说明材料和承诺函

(5) 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情况; 提供承诺函

(6)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三张页面查询结果截图, 最终认定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7) 投标人近三年内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 无行贿犯罪记录;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 提供包含“企业名称”在“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件”内选择“贪污贿赂罪”的查询结果截图, 最终认定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及未经招标人同意的任何形式的转包、分包, 且投标人未被招标人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内提供承诺函

(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提供承诺函

(10) 投标人须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

(11) 投标人应为主要投标货物的代理商, 须具备主要投标货物制造商的代理资质及针对本项目的书面授权书 (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的代理资质证书和针对本项目的书面授权书);

(12) 投标人须承诺, 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 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 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 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以上所提供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按要求提供者, 其投标将被否决。;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1 月 20 日 16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在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shabidding.com) 在线领购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 售后不退。潜在投标人首次使用该网站需进行免费注册, 注册



时应按要求提供《供应商注册专用授权函和承诺书》（可从供应商注册页面下载）和营业执照等扫描件，供应商应当提前准备，尽早办理，以免影响领购招标文件。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可从网站采购公告栏的相应公告中进入在线领购招标文件流程。潜在投标人提交领购申请并支付费用到账后即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会将纸质招标文件快递给潜在投标人，电子发票将发至投标人登记的邮箱。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2月19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延安西路358号美丽园大厦19楼第1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2月19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358号美丽园大厦19楼第1会议室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联系人：殷老师

电话：021-22169419

电子邮件：yinzc@ebscn.com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延安西路358号美丽园大厦14楼

联系人：孙锐、吴越

电话：32173715、32173668

电子邮件：sunrui@shabidding.com



孙锐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